

大荔县文史资料



(第四辑)

91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
陕西省大荔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

一九九一年

大荔县文史资料

第四辑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
大荔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编

目 录

1. 同州皮货业的兴衰……………刘启嗣 (1)
2. 同州皮货行中民国年间的一次
 劳资斗争……………王重九 (9)
3. 我县历史上的产盐基地——
 盐池洼……………王勤生 胥静波 (11)
4. 我对盐滩的回忆……………孙尔文 (24)
5. 对盐池洼几个盐场的回忆……………李葆山 (30)
6. 原朝邑县近代商业略述……………张雷明 (32)
7. 我县民国年间的粮食集市…………… (36)
8. 大荔巨商赵松泉家的发
 展始末……………李志斌 (44)
- 附：大荔城内的赵家庄园…………… (51)
9. 家庭史话……………张仰惠 (55)
10. 兰州水烟与同朝人…………… (62)
11. 安仁镇的胶坊巷……………魏 平 (73)
12. 朝邑风厘小议……………张晓林 (76)

13. 大荔著名土特产“108”	潘志华 (79)
14. 同州西瓜	(89)
15. 同州西瓜大如斗	曹 涛 (92)
16. 大荔的地方名菜与风味小吃	(97)
17. 浅谈大荔的传统小吃	杨效康 (105)
18. 大荔矿泉水和洛北 改水工程	王宏刚、马建民 (108)
附：矿泉水技术鉴定书	(113)
19. 神奇的矿泉水	罗 丁 (116)
20. 征稿启事	(122)

封面照片：丰图义仓外墙

同州皮货的兴衰

刘 启 嗣

大荔古为同州府治，皮毛业极盛。硝制的皮货较之他处所制者独具特色，自古就久负盛名。据《元和志》载，远在盛唐开元年间即已成为地方官的进上贡品。清道光三十年（1850），大荔知事熊兆麟所纂的《大荔县志》也有“县西羌白镇为皮货所萃，每岁春夏之交万贾云集”，“陕西巡抚岁以珠毛羔皮八百张贡诸京师”的记载。旧志和史料上的“关中皮货”、“西口货”都是对“同州皮货”的赞誉。

“同州皮货大宗是长袍、马褂、旗袍、女袄等服饰品，销路极广。除供本省外，“行销全国，远销海外”（主要是英国、土耳其），年加工毛皮约用皮百十万张（长袍每件用皮七

张，马褂每件用皮四张）。平、津、沪及长江流域各大城市都列为紧俏货。据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）刊行的《陕西实业考察》中记载：

“同州为陕西皮毛之集中地，皮货闻名全国”。“输出皮货多递邮包寄出”。所谓邮包并非上捆包扎，布皮包裹，而是象今天医用布那样的纸筒包装。即此足见其珍贵。

号称“同州皮货”，其实同州并不产皮毛。皮毛原料来自甘肃、宁夏、青海、绥远、四川（兔皮）及本省长武等地，运至大荔，硝制而成。

“同州皮货”板薄、毛柔、色泽白、毛根软。用口轻吹，毛能从根到梢随气游动，手提板子摇晃，毛能从根到梢反向松倒。毛通身（梢到根）呈多道环状，最佳者称九道环。此种环状经久不会消失。即如板子陈旧得不能再用，而原有的几道环状依然不变。

“同州皮货”所以能具有这些特点，固然与选料硝制浸洗晾晒等一系列工艺有密切关系，然“水性关系”是个独特的因素。“惟同州硝水泡熟者，则较他处所制者格外轻、软、

柔、鲜。”（自《大荔县旧志存稿》）据在大荔、甘肃靖远干过十多年皮毛业的老师傅回忆，同一张皮在大荔和在甘肃泡制加工，其质量迥然不同。其原因主要是甘肃泡皮用黄河水，大荔用的是碱井水。显然是大荔的水质量具有含硝及其它矿物质成份，有利于泡洗皮张。另外，泡洗的添加剂，甘肃用奶，大荔用糜子粉、皂荚和硝。曝晒时，甘肃采用软办法（即将泡制好的皮张用水洒湿拉展就地晾晒），大荔采用硬板法，即将泡洗好的皮张，四周拉展钉在晒板上晾晒，皮是展的，毛根自然松散。两相比较，大荔出的皮货显得特别薄、柔、色白、毛根软。甘肃出的皮货就显得板子厚，欠柔性，毛根硬、色发青，份量重。同时，大荔的传统加工工艺也特别精细，一件皮筒子虽然由好几张皮拼成，但由于在选料、裁剪、缝制等环节上的考究，因而在毛色、毛长、毛绒及弥合缝隙上，分辨不出是拼凑的，整件成品如同一张毛皮。

我县昔日的皮业规模相当可观。据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）“陕西实业考察团考察：同

州皮货在最盛时，全城有硝皮作坊一百余家。据有关知情人追忆其先祖的讲述，同州皮货业最盛时，大户有工人一百五十余人，一般的也有六七十人，全行业工人约在万人左右，相当于当时大荔县总人口的百分之十，成为一支庞大的行业队伍。远在皮业同业公会成立以前，很早就设有“毛毛匠会馆”（系劳方组织），和“皮毛业会馆”（系资方组织），有常设理事和聚会制度。这一百多家作坊，棋布在城内各个街巷和城周围的南、北婆合、东、西长城、埝城、谷多、荣华、城南、许庄、西小坡、户家、杨家、埝头等好多村庄。作坊工人大都是来自大荔城乡的剩余闲散劳力，也有韩、澄、郃、蒲、渭、临潼等县的手艺人。

皮毛业乃“一货而工商兼蓄”的行业。进口生皮原料和出口筒子熟皮乃商业；硝泡和裁制乃工业。工商业齐发展，大大活跃了地方经济。清末民初，是同州皮货业最为兴盛时期。其中规模较大的作坊有李仰山的“祥盛李”、张绥堂的“惟一正”、葛佐臣的“仁义荣”等六七十家，都是洋货生意，产品远销国外。资

金最多的5000元（大洋、下同），最少的也有两千元的本钱。一般年份，中小型作坊年进生皮约千张以上，大字号年进生皮约七八千张到一万张，全县总计每年采回生皮百万张左右，价值约200万元。当时，同州城内经常住有沪、苏、杭、汉口、广东等地的客商，收购硝制好的羊、兔皮及大货（银针、灰鼠、猢猻、獭皮，貂皮等贵重皮张称大货）。各种皮货出口价值约500万元，另外乡间还有一批家庭作坊，专门收购硝皮作坊剪下来的下脚料，利用农闲时节，男女老少齐动手，将大如手掌，小到寸余的碎皮，加工成各样低档皮货，就地销售，从中也获得可观的经济效益。随着这一商品生产的发展，钱庄也应运而生。官营的有商务会办的“同济钱庄”。私营的有“志成宏”、“集顺德”等二十余家。

这么好皮毛行业到民国二十四年（1931）仅剩十几家作坊，随后日渐衰败，以至消亡。其主要原因是：

一、出口受阻的挫伤。作坊的实际流动资金和向上登记的是两码事。大作坊年进生皮七

八千张，需要一万五六千元，而自有资金只有几千元，大部分是向经营出口的沪商预借，按规定预借款有息，上海交货价按行市而定，预付款的本息从货款中扣除。民国十九年（1930年）货运到上海，因出口偶然受阻，出口商拒绝按原议规格收货，为了照顾多年的老关系，遂按国内市场需要，由各作坊抽调技工到上海另行裁剪加工。这样大料裁小袄，不仅材料损失严重，在价格和再加工的费用上都受到巨大的损失，因此亏损过大。“同州皮货”遭此打击，元气大伤，资金薄弱的商行，因此一蹶不振而宣告倒闭。

二、兵劫战祸的摧残。民国初年战乱不已，民不聊生。“麻振武（外号麻老九）占据以来（麻是民国十三年（1924）驻防大荔的）生意歇业者三分之二”，“盖由麻数年以来，不时苛派大宗款项以致元气大伤”（自民国十七年《陕行汇刊》一卷十期）。加之民国十六年（1927）“刘军（刘汝明部）攻破城后，搜查麻老九余孽，公开放抢，使群众生命财产损失甚巨”，数百年之储蓄于此尽耗矣（据大荔县旧志存稿）。

商界金融，顿告破产。“一时欲求恢复，殊属不易”（《陕西实业考察》）。

三、自然灾害的打击。民国十七年（1928）大旱、极热。夏欠收，秋未种，生病中暑者比比皆是。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大旱，冬大雪，极寒。积雪没胫，坚冰在须。民国十九年（1930）蝗虫灾，动则遮天蔽日，过则禾稼一空。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）烈性传染病“虎列拉”流行。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）刮狂风，下黑霜，这些历史上少有的自然灾害，接踵而至，迫使人们挣扎在饥饿线上，粮价一再暴涨，哪个作坊产业主能供给起众多工人最起码的食需！

四、币制管理的影响。“自废两改元及币制管理的政策实行后，皮毛业销售……已减。以致各行业均受打击”（民国二十四年《陕行汇刊》第七期）。当时以废两改元、发行纸币为主要内容的币制改革政策，虽是势在必行，但因连年战乱，你来他往，群众对币改政策不予信任，对投资经营皮业也有很大影响。

五、厘税苛重。据民国二十四年（1935）续编《中国经济年鉴》载：“外地皮货所以不

能运陕，究其缘由，则因此项皮毛货物，由宁、青、绥、甘运入陕境，起落厘税，按照旧秤（指老十六两秤）重量计算，每斤（指裘衣筒子）征税八角；改以新秤（指新十六两秤）计征税一元之谱。另外，每元附加三成。因之，商贩裹足，皮货商遂有不能支持者”。

六、抗战军兴、交通滞塞，传统销路断绝，加之，大荔当时处于抗日前线边缘，常受日机空袭威胁，无法进行正常生产，有的皮毛商号遂被迫西迁甘肃平凉，靖远一带。从此，久负盛名的“同州皮货”行业，便销声匿迹了。

（此稿编辑整理时，综合了
李志斌、李雅言同志的来稿）

同州皮货行业中 清末年间的劳资斗争

王重九

在清同治、光绪年间，大荔皮货业甚为发达，农村不少人迫于生计，纷纷进作坊当工人，不但工资菲薄，且时有失业断炊之虑。为了维护工人的利益，他们成立了自已的组织，起名“太平会”，其目的是团结工友，向资方要求提高待遇，保证安全，不能随便开除和借故扣减工资等。有一次工人们提出提高待遇时，资方大腹便便，因有官方为之撑腰，有恃无恐，不但不接受工人的合理要求，更有甚于过去。工人不服，即举行罢工。资方不肯折威风，遂诬“太平会”为“太平天国”的余党，上告到同州府衙门（时官方则诬其为“长毛贼”）。官方虽多受贿赂，但慑于众怒难犯，推推拖拖上报到省，

省上闻之，大为震骇，马上派员到同州，会同大荔县衙门，抓走几名工人头目，连同资方代表数人，一齐到省。在审讯中，官方偏向资方，遂判工人代表以死罪，决定斩首。事已至此，作为资方的主要代表董养泉，却想的很多：既觉得严办了工人代表，取消了“太平会”组织，为资方出了气；又想到如果真正把工人代表杀了，工人会更加不服，拚命大闹，该如何收拾？特别是此后整个皮货业生意如何做，钱如何赚？个人生命，财产等如何保证安全？于是急中生智，当堂跪下反为工人代表求情。主要说，“太平会”只要求改善待遇，从无任何反清行动，恳求大老爷多多开恩，小民愿以身家性命担保。这时当官也已吃饱了资方的贿赂，遂即顺水推舟，于形式上除申斥工人代表之外，大事化小、小事化了、一场官司，就这样告终了。回来之后、对工人们自然也作了一些妥协。

我县历史上的产盐基地

——盐池洼

王勤生 晋静波

历史沿革

盐池洼产盐历史，历代志乘均有记载。明正德《五泉志》云：“汉庄熊黑言：临晋民愿穿洛，以溉重泉以东万余顷，使鹵地诚得水，可令亩收十石”。“唐贞观四年（621）唐太宗驾幸盐池”。“朝邑幅员不及二百里，东有碱滩，西有盐池洼，南有沙苑，皆不可耕”。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）续《陕西通志》稿载：“朝邑盐滩东西长十里，南北宽二、三里不等，系古代一大盐沟，中隔黄河与山西潞村盐场遥遥相对”其地势与周围村庄比较相对下陷15米，比其周围地形垂直高差十五米，海拔高度比黄河滩还低。

盐池开发最早者见康熙《朝邑后志》云：

“小盐池在县西北十五里。《唐书地理志》所谓小池有盐者也。今不恒有。明万历间，有以盐洼白於上者，行将征盐。令匝洼十八村看守，民甚苦之。邑人王河汀先生言於巡方获罢”，明确记述了明王朝万历年间，已有潮晒之盐形成，并将征收盐税。着令群众看守盐滩。清乾隆《钱志》载：“盐池洼产盐殊不多，且不时有。有以厘禁，妄敢采窰。人多采卤土汁，为之负贩百里外以糊口”。民国元年（1912）朝邑县知事刘芹圃、士绅张复初、张子甲、杨明甫等组织试办朝盐公司，集资本银六千一百五十两，开厂制盐，成效颇大。民国三年（1914）河东盐署因潞盐有被朝盐倾销之危险。经潞商呈请，派缉私兵一营，驻窑子头禁止制盐。后该公司无法支持。同众议决，遂于是年八月底停业。

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）陕西省建设厅长李仪祉先生，鉴于陕西省产盐区域稀少，食盐多仰给外省，倘有军事常遭盐荒，经调查朝邑盐区质量均佳，遂设官盐局，并取销采盐禁令。

以李仲符为局长，劝导人民尽量开发，并与陕西省银行商定合资，设立富秦盐厂。委任霍润生为厂长，规模既具，收效亦佳。

民国二十八年（1939），海盐潞盐各产盐区相继被日军侵占，西北食盐供不应求。遂提倡朝盐增产，兴筑盐仓，办理官收，对朝盐颇为重视。至民国三十一年，各界投资开池办盐厂者风起云涌，纵横棋布。原有晒厂数十家，后来晒熬并举，一跃增至一百五十四家，工人三千余人，其中较驰名者有：富秦、裕秦、秦丰、正大、大华、同生、光华、集中、农民、裕国、集德、秦东等盐厂。

盐滩建置

（一）盐务行政机构。民国二十一年设立陕西盐务督销局朝邑官盐局。民国二十三年（1934）七月上交国民党中央政府。另设财政部陕西盐务局朝邑盐滩收税卡。民国二十六年（1937）改卡为处。设立财政部陕西朝邑盐滩管理处。处内分业务、会计两课。业务课下辖文牍、庶务、出纳、人事、官仓、盐工、滩务